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每股H股的發售價定為4.5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4.56港元計算，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560.3百萬港元。本公司有意按以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的方式申請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合共68,48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總數64,70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06倍)的合共4,421份有效申請。回撥機制並無生效。香港公開發售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4,708,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於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

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82,367,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於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合共七十四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發售股份或以下，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11名承配人(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66.67%。該等承配人在超額分配前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0.0386%發售股份。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所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濟南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濟南金融**」)已認購129,400,000股H股、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計劃代理人(「**中國工商銀行理財**」)已認購62,924,000股H股、山東發展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山東發展集團**」)已認購51,272,000H股、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招商銀行資產管理**」)已認購35,974,000股H股、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山東國惠**」)已認購25,618,000股H股，合共305,188,000股H股，相當於(i)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1.79%；及(ii)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數目約47.1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提出申請，並已獲香港聯交所授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的同意，允許本公司在國際發售分別向中國工商銀行理財及招商銀行資產管理(「**相關關連客戶**」)配售H股；惟須受招股章程內「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向與一名或以上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有關連的若干基石投資者配發H股」一節所披露的條件規限。有關條件經已獲達成。
- 根據國際承銷協議，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自國際承銷協議日期起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期間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以及售股股東按國際發售下的發售價出售額外合共最多97,042,000股H股。97,042,000股H股獲超額分配。該等超額分配可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於二級市場按不高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購買或通過延期交收或綜合使用上述方法補足。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則本公司會刊發公告。
- 除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遵守配售指引。由或透過聯席代表及承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該詞彙的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亦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b)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下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c)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d)於上市之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分配結果

- 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及結果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公佈香港公開發售配發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可於以下時間及日期和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sitic.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載本公司公告查閱；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起至2017年12月1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查閱。使用者將須輸入其於申請時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方可搜索自身的分配結果；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至2017年12月10日(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852 2862 8669查詢；及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起至2017年12月9日(星期六)期間，在本公告「分配結果」一段所載的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及支行各自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配發結果小冊子。

領取／寄發H股股票

- 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全部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H股股票(如有)。
- 對於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的申請人，配發予彼等而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如有)，預計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和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配發予彼等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如有)，預期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退還申請股款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全部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有)。
- 對於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申請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彼等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退款支票，或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電子退款指示(如有)預期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退款支票(如有)預期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對於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還給該等人士的退款，預期將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記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H股開始買賣

- H股股票僅在香港公開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和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 預期H股將於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1697。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發售價定為每股H股4.5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4.56港元計算，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560.3百萬港元。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於2017年12月1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時，已接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包括(i)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iii)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的申請)合共4,421份有效申請，合共認購68,48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總數64,70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06倍。回撥機制並無生效。

在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交總數68,48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4,421份有效申請中，涉及總數46,48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計4,407份申請乃就認購總額5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3港元而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32,35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44倍)，而涉及總數22,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計14份申請乃就認購總額5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43港元而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32,35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68倍)。未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申請已遭拒絕受理。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已被識別及拒絕受理。並無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並無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即超過32,354,000股H股)的申請已被識別。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乃根據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列的基準有條件地進行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82,367,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於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合共七十四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發售股份或以下，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11名承配人(即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66.67%。該等承配人在超額分配前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0.0386%發售股份。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6港元計算及根據與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如下：

	所認購 H股數目	佔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佔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濟南金融	129,400,000	20.00%	4.99%
中國工商銀行理財	62,924,000	9.73%	2.44%
山東發展集團	51,272,000	7.93%	1.98%
招商銀行資產管理	35,974,000	5.56%	1.39%
山東國惠	25,618,000	3.96%	0.99%
總計	305,188,000	47.18%	11.79%

*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使用1美元兌7.81155港元及人民幣1元兌1.18080港元的匯率計算，約整至最接近的每手1,0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

配售指引所指全球發售的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的關連客戶獲配售若干股發售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 承銷商	基石投資者	已配售發售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佔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與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 承銷商的關係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 公司/工銀國際 證券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理財	62,924,000	9.73	2.44	中國工商銀行理財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資產管理機構，而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作為全球發售的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全球發售的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的母公司。因此，中國工商銀行理財構成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及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

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 承銷商	基石投資者	已配售發售 股份數目	估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估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與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 承銷商的關係
招銀國際融資 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資產 管理	35,974,000	5.56	1.39	招商銀行資產管理屬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的部門。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作為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是招商銀行的子公司。因此，招商銀行資產管理構成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

*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提出申請，並已獲香港聯交所授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的同意，允許我們向上述各關連客戶進行分配，有關股份分配須遵守香港聯交所授予同意的所有條件。概無限制出售向上述各關連客戶所分配之股份。本公司確認，(a)與各個相關關連客戶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沒有載列向相關關連客戶提供的優於其他基石投資協議的任何重要條款；(b)並無已經或將會因任何相關關連客戶因與上述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的關係而向其提供優惠(除根據HKEx-GL51-13所載原則基石投資下保證限額優惠待遇外)；及(c)上述各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並無參與及將不會參與本公司、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之間就相關關連客戶將否被挑選為基石投資者的決策過程或相關討論。聯席保薦人亦確認，基於(a)彼等與本公司、上述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的討論；及(b)本公司、上述關連承銷商、聯席賬簿管理人以及相關關連客戶向香港聯交所提供的確認，且據彼等所知及所信，彼等並無理由相信任何相關關連客戶於首次公開發售分配中以基石投資者身份因其與上述關連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承銷商的關係已獲任何優惠(除根據HKEx-GL51-13所載原則基石投資下保證限額優惠待遇外)。

國際發售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82,367,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

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數目包括超額分配的97,042,000股H股。該等超額分配將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於二級市場按不高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購買、通過延遲交收或綜合使用上述方法結算。

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已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自國際承銷協議日期起直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2017年12月31日(星期日))期間內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全球發售下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以及售股股東按全球發售下的發售價出售額外合共最多97,042,000股H股，相當於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15.0%，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如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刊發公告。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之申請人分配國際發售下的發售股份。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遵守配售指引。由或透過聯席代表及承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該詞彙的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亦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

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b)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c)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d)於上市之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數目 佔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0	2,204	1,000股股份	100.00%
2,000	521	2,000股股份	100.00%
3,000	239	3,000股股份	100.00%
4,000	141	4,000股股份	100.00%
5,000	202	5,000股股份	100.00%
6,000	85	6,000股股份	100.00%
7,000	19	7,000股股份	100.00%
8,000	56	8,000股股份	100.00%
9,000	82	9,000股股份	100.00%
10,000	279	10,000股股份	100.00%
15,000	75	15,000股股份	100.00%
20,000	146	20,000股股份	100.00%
25,000	33	25,000股股份	100.00%
30,000	43	30,000股股份	100.00%
35,000	42	35,000股股份	100.00%
40,000	33	40,000股股份	100.00%
45,000	6	45,000股股份	100.00%
50,000	54	50,000股股份	100.00%
60,000	25	57,000股股份	95.00%
70,000	10	64,000股股份	91.43%
80,000	9	71,000股股份	88.75%
90,000	1	79,000股股份	87.78%
100,000	59	87,000股股份	87.00%
200,000	18	167,000股股份	83.50%
300,000	7	246,000股股份	82.00%
400,000	4	327,000股股份	81.75%
500,000	6	408,000股股份	81.60%
600,000	4	489,000股股份	81.50%
700,000	4	569,000股股份	81.29%
	4,407		

申請認購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數目 佔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1,000,000	10	1,000,000股股份	100.00%
1,500,000	2	1,500,000股股份	100.00%
2,000,000	1	2,000,000股股份	100.00%
7,000,000	1	7,000,000股股份	100.00%
	14		

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64,708,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約1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82,367,000股H股，已全數分配，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約9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通過指定白表eIPO網站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可於以下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sitic.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載本公司公告查閱；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起至2017年12月1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查閱。使用者將須輸入其於申請時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方可搜索自身的分配結果；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至2017年12月10日（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852 2862 8669查詢；及
- 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起至2017年12月9日（星期六）期間，在本公告下文所載的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各自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配發結果小冊子。

a)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總行	中環德輔道中45號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北角分行	英皇道361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大道201號
九龍區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永隆銀行中心
	尖沙咀分行	加拿分道4號
	藍田滙景廣場分行	匯景道8號匯景廣場第三層59號舖
	土瓜灣分行	土瓜灣道64號
新界區	荃灣分行	沙咀道251號
	上水分行	新豐路128號

b)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中環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六號
	灣仔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一三九號
	銅鑼灣廣場分行	銅鑼灣銅鑼灣廣場一期地下
九龍區	旺角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七八八號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五十六號
新界區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二八二號
	屯門分行	屯門屯門市廣場第二期地下九號舖
	元朗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六十八號

申請人如欲查詢分配結果，建議使用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或登陸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查詢。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申請獲接納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7年12月7日(星期四)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在香港結算提供的活動結單(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中，查核其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